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采购项目征集公告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wancheng.gov.cn/）获取征集文件，并于2026年7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6-7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720000元

最高限价：72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宛城政采公开-2026-7-1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420000	420000
2	宛城政采公开-2026-7-2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标段	300000	3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及加油服务；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服务期：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

5.5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2个标段；

第一标段：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维修服务

第二标段：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车辆加油服务

5.7征集数量：一标段：3家；二标段：3家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3.8第一标段：供应商须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中应包含二类（含）及以上机动车维修资质；或者《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证明》备案内容应包含二类（含）及以上机动车维修能力

第二标段：供应商须具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计量器具周期检定证书》；

3.9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补充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他们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不得以分公司没有独立法人资格而将其作为资格条件排除在外。本项目取得营业执照的前述特殊行业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征集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 ”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分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可提供总公司、集团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资质及相关证明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7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7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宛城区）》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3、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长江东路369号

联系人：李孟

联系方式：0377-83986832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尹营村党群服务中心1楼107室

联系人：杨清雅

电话：1303766287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清雅

电话：13037662879